

证券代码：874468

证券简称：晨光电机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验收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国金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了《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报送了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主板上市的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3 年 12 月 27 日，浙江证监局受理了公司提交的上市辅导备案申请。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27 日开始进入辅导期，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政务服务平台进行公示。

（四）变更拟上市场所或上市板块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结合未来发展战略规划，拟将上市辅导备案板块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主板上市变更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机构仍为国金证券。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辅导备案申报板块变更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19 日，辅导机构国金证券向浙江证监局报送了《关于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拟申报板块的申请》，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业辅导监管系统中将拟申报板块变更为北交所。

2025 年 01 月 02 日，浙江证监局同意了上述变更申请。

（五）通过辅导验收

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收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浙证监综合监管字〔2025〕135 号），公司在国金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浙江证监局的辅导验收。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8,840.84 万元、7,075.8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为 27.67%和 17.28%，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关于对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

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3 日